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8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30日（周四）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3年3月25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任期于2023年4月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推举张海涛先生、杜伟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林平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第七届监事仍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当选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职务变更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